

证券代码：838232

证券简称：加勒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镇江加勒智慧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同意选举王庆钢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新任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自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期满之日止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45 人，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股份总数的 0.00%，会议由杨皓元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4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二)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该任命职工代表监事王庆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

本的 0.00%。

(三) 任命/免职原因

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侯大川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任命王庆钢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，按照相关监管要求，截至本公告日，新任职工代表监事王庆钢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的对象，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。

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公司原有监事 3 人，侯大川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。本次任命王庆钢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的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镇江加勒智慧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

表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王庆钢个人简历》。

镇江加勒智慧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23 日